

新时期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实践

吴妮璠

武汉文华学院 人文社会科学学部, 湖北 武汉 430074

DOI:10.61369/ECE.2025050044

摘要：新时期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实践，是法治中国建设背景下教育体系与法律职业需求深度融合的积极探索。本文基于此对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现状、新时期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践价值、新时期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践策略进行了深度的分析，旨在更好地促进人才的培养。

关键词：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践

Innovative Practices in Training Modes for Grassroots Legal Service Talents in the New Era

Wu Nifan

Department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Wuhan Wenhua University, Wuhan, Hubei 430074

Abstract : The innovative practice of training modes for grassroots legal service talents in the new era is an active exploration of the deep integration between the education system and the needs of the legal profession in the context of building a rule of law in China. Based on this, this article conducts a deep analysis of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training modes for grassroots legal service talents, the practical value of such training modes in the new era, and practical strategies for these training modes. The aim is to better promote the cultivation of talents.

Keywords : grassroots legal services; talent training mode; innovative practice

引言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意见》明确指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提高法治人才培养质量，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研究，提升法学研究能力和水平，加快构建中国特色法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推动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人才保障和理论支撑。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放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谋划和推进。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努力培养造就更多具有坚定理想信念、强烈家国情怀、扎实法学根底的法治人才。高校应该根据国家的政策性文件走符合国家发展的道路，这样才能够更好地进行人才的培养。

一、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现状

(一) 培养理念与目标定位偏差，供需匹配失衡

高校普遍采用传统的教学方法对学生进行教育，这样使培养出来的学生可能存在与基层实际需求相脱节的现象。以中西部地区为例，司法机关长期面临人力短缺困境，部分贫困县甚至缺乏基本律师资源，而高校培养的法科毕业生却因实践能力不足难以胜任基层工作。^[1]尽管教育部2018年提出“卓越法治人才教育培

养计划2.0”，强调实践教育与行业需求结合，但多数高校仍未形成系统化的职业化培养体系。例如，部分高校虽引入案例分析、模拟法庭等教学手段，但这些尝试仍停留在理论教学辅助层面，未能真正构建起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的实践教育机制。

(二) 培养方式形式化严重，实践环节薄弱

尽管多数院校设立了法律诊所、实习基地等实践平台，但实际运行效果差强人意。以“双导师制”为例，法律硕士研究生通常配备校内理论导师与校外实务导师，但校外导师因工作负荷过

重，往往仅提供基础实习岗位，缺乏深度教学指导与反馈机制。高校与法律实务部门的协同也存在明显障碍，双方在培养目标、课程设计、考核标准等方面缺乏统一规划，导致校地联合教育质量参差不齐。^[2]例如：部分高校与律所合作的实习项目流于形式，学生仅能参与文件整理等基础工作，难以接触核心业务。这种实践教育的表面化，使得学生难以将理论知识转化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更无法培养起适应基层法律服务需求的职业素养。

（三）资源配置不均衡，区域特色缺失

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面临严重的资源配置失衡问题。一方面，中西部地区高校因地域限制，难以吸引优质师资与实践资源，导致人才培养质量整体偏低；另一方面，区域特色未能有效融入培养体系，例如：西部少数民族聚居区的法律人才培养，普遍忽视民族法文化传统与习惯法知识，使得毕业生难以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复杂法律事务。^[3]

二、新时期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践价值

高校通过创新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方式来系统性地增强法律人才的实践操作能力与服务群众意识，从而更好地满足社会的发展需求。传统法律教育过度依赖理论灌输的弊端，导致法律人才在面对复杂基层实务时往往出现“知识转化难”“服务落地慢”等问题，而通过增设实践课程模块、搭建模拟法庭实训平台、设立法律诊所等创新机制，能够更好地解决这一问题。^[4]具体而言，在课程体系中可通过融入社区调解、司法援助、信访接待等真实案例教学的方式，让学生在角色扮演与实务操作中掌握证据收集、法律文书撰写、纠纷调解等核心技能，以此来更好地提高学生“能办案、办好案”的专业能力；在社区普法讲座中，学生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来接触到婚姻家庭、土地纠纷等热点问题，以此来更好地通过方言的方式来让群众在听故事、算明白账的过程中接受到法律的熏陶，增强群众的法律认知。

三、新时期基层法律服务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践策略

（一）高校法律“理实结合”人才培养模式

高校法学院的教师可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育方式来提升教育质量，培养社会所需要的法律人才。一方面，高校应该根据法学学科的发展变化与社会法制需求，来增加法律课程，这样能够更好地为学生搭建符合社会需求的法律知识框架，提高法律理论素养。另一方面，高校可通过为学生搭建实践平台、在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实习的方式，让学生在实习的过程当中，能够参与到真实的案件处理和法律咨询的过程当中，从而更好地提升理论知识在实践当中的应用能力。除此之外，高校还可以与各类法律服务机构来共同策划学生的实践项目：一是法律机构可以通过自己的实务经验对学生的实习进行指导，使学生不断地积累经验提升法律意识；二是高校则可以为法律机构提供一定的科研成果，将其更好地应用到实践当中；三是高校可邀请专家学者参与到教学与课程设计当中，保证教学内容的设计与实践需

求是高度吻合的，从而为社会输送更多既懂理论又善实践的法律专业人才。

（二）高校法律人才实践培训多维路径

实践培训不仅是增强法律服务人才专业能力的关键举措，还是培养适应时代需求、具备扎实专业技能与高度社会责任感的法律人才的重要步骤。高校为了拓展学生的实践培训机会，可从多方面进行展开。首先，高校应与法律服务机构与政府部门及各类组织机构进行紧密合作，这样才能够使学生在实践的过程当中更好地了解基层群众是否存在邻里纠纷、家庭矛盾、劳动权益、财产争议等问题，从而运用自己所学习的知识进行分析和解决，这不仅能够更好地将理论知识转化为实际操作能力，还能够在与群众的交流中，体会到法律对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权益、增强服务意识与社会责任感的重要作用。^[5]同时，学生通过与基层群众的接触能够更精准地把握群众的法律需求，从而更好地进行针对性的法律服务，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其次，高校可通过建立法律服务实训基地的方式来更好地让学生进行实践。学生可以自主选择是参与到模拟法庭当中，还是参与到处理虚拟案件当中。教师对于选择参与到模拟法庭的学生，可以让其通过扮演法官、检察官、律师等角色的方式参与到案件的审理、辩论到判决的全过程当中，以此来更好地感受司法程序的严谨与公正，学习到不同人物的思维方式和沟通技巧。教师对于选择处理虚拟案件的学生，会让他们通过独立进行法律分析、证据收集与整理，制定诉讼的范式，来考察他们专业能力的掌握情况。再次，高校通过建立跨区域的法律人才培训方式进行人才的培养，也就是在特定的区域内设立多个法律服务实训基地，并定期地组织法律人才进行培训和交流，以此来更好地启发他们思考的方式，从而使大家能够共同的进步。最后，高校可通过人工智能的方式来对学生进行教育。随着现代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高校也可以通过与法律服务机构合作的方式来进行网络授课、虚拟实践操作。虚拟现实技术能让学生沉浸式地进行学习，即使面对复杂的法律问题和紧张的庭审氛围，也不怕担心自己说错，因为可以重新再一次开始，这样能够提高学生的应变能力和实战技能。当学生遇到不理解的问题能够与授课老师、同学进行沟通和交流，从而更好地提高学生的参与度。教师通过这样创新型的教学方法，不仅能够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还能够促进他们的全面发展。

（三）高校法律教育融合职业道德与服务精神

高校为了更好让学生有一定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意识，可在培训课程体系当中融入职业道德教育的相关内容，这样才能全方位、深层次地讲解职业的法律人员应具备的职业规范与行为准则的相关知识。具体而言，教师可以在系统且详尽地解读法律职业道德标准的基础上结合丰富多样的实际案例进行解析和讨论，这样才能够让学生了解到法律从业者应该在遵守各项规范的基础上来进行法律内容的执行，以此来更好地促进学生的全面成长。与此同时，教师还可通过案例教学、情景模拟等多样化的教学方式来提升学生的服务意识和沟通协调能力。教师在模拟法律服务中常见场景的过程当中，会通过角色扮演的方式来使学生更好地感受在这个过程当中与不同客户的沟通情况，从而增强他们的情感

理解能力和同理心，更好地进行法律知识的运用。教师通过这种全方位、多层次的培养方式，不仅能够加强学生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学习，还能够让他们在学习之后具有较高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意识，从而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为法治社会的建设贡献一份自己的力量。

(四) 高校法律人才激励与职发体系构建

高校为了吸引并留住法律服务人才，可通过构建完备的激励机制与职业发展体系的方式来展开。在激励机制层面来看，高校可通过提升薪酬待遇的方式来吸引更多的专家学者、企业人员挂职到学生的教学当中。在设立绩效奖金方面，不论是对表现优秀的教师还是对专家学者和企业人员都可以进行一定的奖励，以此来激发他们工作的积极性。高校对于在基层法律工作中表现卓越的人员，优先推荐其参与培训或进修课程，这不仅是对他们工作能力的认可，还是他们拓宽视野、提升能力的一个方向。只有将培训与进修更好地融合，才能够提升教师、专家学者和企业人员的热情。在完善的职业发展体系方面，高校可通过设立初、中、高级法律服务岗位的方式，来明确各岗位的职责及晋升标准，让教师可以更好地知道自己的职业发展方向和努力的目标，从而更好地提升他们的专业素养和服务品质。由此可见，科学合理的职业规划能够引导教师结合自身优势和职业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发展计划，增强职业信心和动力，促使他们在法律服务领域实现长远的职业发展。

(五) 高校法律多种措施提高师资建设队伍

高校通过加强教师队伍的方式来提升学生的教育质量。一方

面，高校可通过为教师提供、进修机会的方式，鼓励他们踊跃参与到国内外学术交流与实务培训活动当中，以此来掌握法律领域的最新动态，从而将最新的动态内容与实务技能融入教学之中，提升教学内容的实用性和针对性。另一方面，高校可通过引进实务经验丰富的法律专家加入教师队伍当中，这些专家凭借自身丰富的实战经验，能够为学生带来真实、生动的案例教学，增强教师团队的多元性和实务性，为学生提供更广阔的学习视野。除此之外，高校可通过定期组织教学研讨会和培训活动、搭建教师交流平台的方式让教师进行教学经验的分享，以此来提高每位教师的实务能力和问题解决能力；高校可通过设立科学合理的激励机制的方式对在教学和科研方面表现杰出的教师进行表彰和奖励，以此来激发教师的教学热情和创新能力；高校还可以通过举办相关培训课程的方式来提升教师的综合素养，让教师可以更好地与学生进行沟通和交流；高校还可以通过建立资源学习平台的方式，让教师可以随时随地进行学习，从而更新自己的教学方法，更好地对学生进行教育，满足学生的个性化需求。

四、结束语

本文通过对高校法律“理实结合”人才培养模式、高校法律人才实践培训多维路径、高校法律教育融合职业道德与服务精神、高校法律人才激励与职发体系构建、高校法律多种措施提高师资建设队伍等策略进行了深入的分析，旨在更好地为相关的研究者提供一定的参考和借鉴。

参考文献

- [1] 卢灿丽,廖桐,霍玉燃.乡村振兴背景下基层公共法律服务的现实困境与提升对策[J].特区经济,2025,(02):112-115.
- [2] 周芸芸.“新文科”背景下法律事务专业“课证岗”三融合教学改革探析[N].安徽科技报,2025-02-21(014).
- [3] 田雄,郑翠,郑兴裕.福州市台江区法学会探索“苍霞人家”基层法律服务新模式[N].民主与法制时报,2025-02-11(001).
- [4] 潘从武,李慧玲.推进法学会基层服务站点建设发挥首席法律咨询专家作用[N].法治日报,2024-12-10(010).
- [5] 潘巧,王丹.深入基层开展法律服务维护群众合法权益[N].民主与法制时报,2024-11-26(001).